

臺北市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7樓
北區

承辦人：何怡慧

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119

電子信箱：aq793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候字第11401070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1份 (35984271_114010706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頒「臺北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氣候變遷因應法第20條暨環境部114年2月17日環部氣字第11491016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執行方案業奉環境部114年2月17日環部氣字第1149101687號函核定，請轉知所屬並請依核定內容及目標規劃據以執行，以提升本市氣候韌性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府環境保護局除外)、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、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2/26
09:00:38
文
章

